

证券代码：600733
债券代码：155731

证券简称：北汽蓝谷
债券简称：19 北新能

公告编号：临 2022-010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12 号文）核准，公司向 16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93,650,793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9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99,999,995.49 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 47,081,376.86 元（不含税）及其他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3,118,570.88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449,800,047.75 元，本公司对前述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

上述资金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到位，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 110C000219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960,679,826.59 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5,499,999,995.49
减：募集资金费用（含税）	51,381,704.96
加：利息收入	38,514,863.96
减：银行手续费	11,537.43
减：补充流动资金	1,650,000,000.00
减：募投资金置换	582,317,700.00
减：募投资金置换后投入-2021年度	294,124,090.4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960,679,826.5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2年）》等文件和《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按照《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公司和子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了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户	账户余额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义支行	0801000103000053510	17,473,861.93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11120101040063944	319,556,931.64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义支行	0801000103000053761	1,804,099,633.42

	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	11001560004307490000	819,549,399.60
合计			2,960,679,826.59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情况

2021年5月，本公司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义支行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和子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7月，本公司和子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义支行、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截至2021年5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58,231.77万元，经鉴证后，公司募集资金预先投入和置换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2021年5月31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1	ARCFOX 品牌高端车型开发及网络建设项目	262,825.84	56,274.83	56,274.83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2	5G 智能网联系统提升项目	35,613.21	1,956.94	1,956.94
3	换电业务系统开发项目	81,540.95	0	0
4	补充流动资金	165,000.00	0	0
合计		544,980.00	58,231.77	58,231.77

2021 年 7 月 23 日，公司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和九届十九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投资金额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8,231.77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1）第 110A014062 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关于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了法定程序并进行了信息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投资金额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7）。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G 智能网联系统提升项目、换电业务系统开发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验收和供应商结算时间存在时间差。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也无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度，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鉴证，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22）第 110A003291 号《关于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北汽蓝谷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2 年）》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北汽蓝谷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北汽蓝谷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6 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5,448,618,290.5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26,441,790.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26,441,790.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ARCFOX 品牌高端车型开发及网络建设项目	2,628,258,400.00	2,628,258,400.00	2,628,258,400.00	835,714,898.39	835,714,898.39	-1,792,543,501.61	31.80%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G 智能网联系统提升项目	356,132,100.00	356,132,100.00	356,132,100.00	40,726,892.08	40,726,892.08	-315,405,207.92	11.44%	2022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换电业务系统开发项目	865,609,500.00	815,409,500.00	815,409,500.00	0	0	-815,409,500.00	0	2022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1,650,000,000.00	1,650,000,000.00	1,650,000,000.00	1,650,000,000.00	1,650,0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500,000,000.00	5,449,800,000.00	5,449,800,000.00	2,526,441,790.47	2,526,441,790.47	-2,923,358,209.53	46.3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5G 智能网联系统提升项目、换电业务系统开发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验收和供应商结算时间存在时间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5G 智能网联系统提升项目、换电业务系统开发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验收和供应商结算时间存在时间差。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